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
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

地址：南投縣埔里鎮鐵山路一號

電話：049-2912151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
四、資產負債表	4
五、收支餘絀表	5
六、淨值變動表	6
七、現金流量表	7
八、財務報表附註	
(一)組織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8~16
(四)假設及估計不確定之主要來源	16
(五)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6~30
(六)關係人交易	30
(七)剩餘財產歸屬	31
(八)質押之資產	31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1
(十)重大期後事項	31
(十一)其 他	31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32~52
十、其他揭露事項	
(一)業務狀況	53~54
(二)重要財務資訊	55~65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中市407544西屯區文心路二段201號7樓
7F, No.201, Sec.2, Wenxin Road,
Taichung City 407059, Taiwan (R.O.C.)

電話 Tel +886 4 2415 9168
傳真 Fax +886 4 2259 0196
網址 Web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收支餘絀表、淨值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醫療法、醫療法施行細則、醫療法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公開之各號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埔基醫療財團法人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埔基醫療財團法人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管理階層對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醫療法、醫療法施行細則、醫療法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公開之各號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表，且維持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埔基醫療財團法人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埔基醫療財團法人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埔基醫療財團法人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埔基醫療財團法人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陳燕慧



民國 一 一 四 年 四 月 二 十 七 日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113.12.31		112.12.31		負債及淨值	113.12.31		112.12.31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五(一))	\$ 235,688	11	287,738	13	應付票據(附註五(八))	\$ 357	0	540	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五(二))	140,420	7	0	0	應付帳款(附註五(八))	94,147	4	93,590	4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 (附註五(三))	0	0	120,420	6	其他應付款(附註五(八))	204,688	10	203,613	1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五(四))	97	0	1,337	0	預收款項	10,767	0	9,366	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五(四))	201,049	9	205,978	10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五(九)及八)	20,750	1	19,438	1
其他應收款	5,133	0	7,057	0	其他流動負債	11,997	1	12,427	1
存貨(附註五(五))	15,834	1	18,890	1		342,706	16	338,974	16
預付款項	1,312	0	1,664	0	非流動負債				
其他流動資產	499	0	539	0	長期借款(附註五(九)及八)	175,812	9	196,562	9
	600,032	28	643,623	30	遞延所得稅負債-土地增值稅準備 (附註五(十一))	3,710	0	3,710	0
基金(附註五(十一))					存入保證金	20,803	0	20,745	1
設立基金	10,916	1	10,916	1		200,325	9	221,017	10
建院基金	16,584	1	24,822	1		543,031	25	559,991	26
山地醫療與部落重建基金	2,286	0	2,061	0	負債總額				
社會服務基金	6,311	0	7,063	0	淨值(附註五(十一))				
長期照護基金	5,758	0	2,067	0	永久性受限淨值				
	41,855	2	46,929	2	設立基金	10,916	1	10,916	1
非流動資產					暫時受限淨值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五(六)及八)	1,511,527	70	1,477,375	68	建院基金淨值-暫時受限	16,584	1	24,822	1
無形資產(附註五(七))	4,424	0	2,004	0	山地醫療與部落重建基金淨值-暫時受限	2,286	0	2,061	0
存出保證金	1,281	0	1,350	0	社會服務基金淨值-暫時受限	6,311	0	7,063	0
預付設備款	1,490	0	5,880	0	長期照護基金淨值-暫時受限	5,758	0	2,067	0
	1,518,722	70	1,486,609	68		30,939	1	36,013	1
資產總額	\$ 2,160,609	100	2,177,161	100	未受限淨值				
					累積餘絀-未受限	1,501,771	70	1,435,396	66
					本期餘絀-未受限	5,482	0	66,375	3
						1,507,253	70	1,501,771	69
					淨值其他項目：				
					資產重估增值	68,470	3	68,470	3
					淨值總額	1,617,578	75	1,617,170	74
					負債及淨值總額	\$ 2,160,609	100	2,177,161	100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製表人：梁明賀

會計主管：



~4~

董事長：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

收支餘絀表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3年度		112年度		差 異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醫務收入(附註五(四)、(十五)及(十八))：						
門急診收入	\$ 779,496	51	780,556	51	(1,060)	0
住院收入	631,465	41	656,268	43	(24,803)	(4)
其他醫療服務收入	196,329	13	169,029	11	27,300	16
減：支付點值調整	50,643	3	29,735	2	20,908	70
健保核減	3,271	0	15,961	1	(12,690)	(80)
醫療優待	23,096	2	22,293	2	803	4
醫務收入淨額	1,530,280	100	1,537,864	100	(7,584)	0
醫務成本：						
人事費用	813,547	53	768,080	50	45,467	6
藥品費用(附註五(五)及(十六))	181,200	12	182,921	12	(1,721)	(1)
醫材費用(附註五(五)及(十七))	185,978	12	179,356	12	6,622	4
折舊費用	82,389	5	79,079	5	3,310	4
租金費用(附註五(十)及六)	8,781	1	7,596	0	1,185	16
事務費用	153,279	10	136,069	9	17,210	13
其他醫務費用	26,331	2	22,275	1	4,056	18
	1,451,505	95	1,375,376	89	76,129	6
醫務毛利	78,775	5	162,488	11	(83,713)	(52)
營運費用：						
教育研究發展費用(附註五(十四))	49,004	3	48,789	3	215	0
醫療社會服務費用(附註五(十四))	67,907	5	68,169	5	(262)	0
人事費用	49,645	3	44,024	3	5,621	13
折舊費用	2,875	0	2,795	0	80	3
租金支出	0	0	0	0	0	0
事務費用	3,552	0	2,880	0	672	23
其他營運費用	2,702	0	2,414	0	288	12
	175,685	11	169,071	11	6,614	4
醫務損失	(96,910)	(6)	(6,583)	0	(90,327)	(1,372)

(接後頁)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製表人：梁明賢

會計主管：

董事長：

(承前頁)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

收支餘絀表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3年度		112年度		差 異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非醫務活動收益：						
利息收入	\$ 3,955	0	3,501	0	454	13
租金收入	11,259	1	11,601	0	(342)	(3)
捐贈收入-未受限	98	0	714	0	(616)	(86)
捐贈收入-暫時受限(附註五(十一))	88,991	6	68,653	5	20,338	30
其他非醫務收益	6,194	0	5,436	0	758	14
	<u>110,497</u>	<u>7</u>	<u>89,905</u>	<u>5</u>	<u>20,592</u>	<u>23</u>
非醫務活動費損：						
董事會費用	1,455	0	1,239	0	216	17
利息費用	4,095	1	3,954	0	141	4
募款活動費用	5,213	0	4,981	0	232	5
專案研究費用	2,189	0	1,845	0	344	19
其他非醫務費損	227	0	15	0	212	1,413
	<u>13,179</u>	<u>1</u>	<u>12,034</u>	<u>0</u>	<u>1,145</u>	<u>10</u>
非醫務利益	<u>97,318</u>	<u>6</u>	<u>77,871</u>	<u>5</u>	<u>19,447</u>	<u>25</u>
本期稅前餘絀	408	0	71,288	5	(70,880)	(99)
所得稅費用(附註五(十三))	0	0	0	0	0	0
本期稅後餘絀	\$ <u>408</u>	<u>0</u>	<u>71,288</u>	<u>5</u>	<u>(70,880)</u>	<u>(99)</u>
本期稅後結餘-暫時受限 (附註五(十一))	\$ (5,074)	0	4,913	1	(9,987)	(203)
本期稅後結餘-未受限	<u>5,482</u>	<u>0</u>	<u>66,375</u>	<u>4</u>	<u>(60,893)</u>	<u>(92)</u>
本期其他綜合餘絀(稅後淨額)	0	0	0	0	0	0
本期綜合餘絀總額	\$ <u><u>408</u></u>	<u><u>0</u></u>	<u><u>71,288</u></u>	<u><u>5</u></u>	<u><u>(70,880)</u></u>	<u><u>(99)</u></u>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製表人：梁明賀

會計主管：

~5-1~

董事長：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

淨值變動表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3年度	112年度
永久受限淨值		
永久受限期初淨值	\$ 10,916	10,916
永久受限期末淨值	10,916	10,916
暫時受限淨值		
暫時受限本期稅後餘絀	(5,074)	4,913
暫時受限淨值限制解除轉出	0	0
暫時受限淨值增加總額	(5,074)	4,913
暫時受限期初淨值	36,013	31,100
暫時受限期末淨值	30,939	36,013
未受限淨值		
未受限本期稅後餘絀	5,482	66,375
暫時受限淨值限制解除轉入	0	0
未受限淨值增加總額	5,482	66,375
未受限期初淨值	1,501,771	1,435,396
未受限期末淨值	1,507,253	1,501,771
淨值其他項目		
資產重估增值	68,470	68,470
其他期末淨值	68,470	68,470
期末淨值總額	\$ 1,617,578	1,617,170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製表人：梁明賀

會計主管：

~6~

董事長：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3年度	112年度
營運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餘絀	\$ 408	71,288
支付點值調整	50,643	29,735
健保核減	3,271	15,961
折舊費用	85,276	81,894
攤提費用	4,435	2,294
利息收入	(3,955)	(3,501)
利息費用	4,095	3,954
應收票據減少(增加)	1,240	(1,226)
應收帳款增加	(48,985)	(15,719)
其他應收款減少(增加)	1,931	(1,828)
存貨減少(增加)	3,056	(204)
預付款項減少	352	587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40	(92)
應付票據減少	(183)	0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557	(11,724)
預收款項增加	1,401	12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10,989	(33,025)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	(430)	(12,459)
營運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14,141	125,947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4,952)	(62,720)
按攤銷後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	(20,000)	0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增加	0	(42,500)
購置無形資產	(6,855)	(2,648)
暫時受限基金減少(增加)	5,074	(4,913)
存出保證金減少	69	523
收取之利息	3,948	3,24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42,716)	(109,017)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存入保證金增加	58	41
長期借款減少	(19,438)	0
支付之利息	(4,095)	(3,954)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3,475)	(3,91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52,050)	13,01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87,738	274,72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35,688	287,738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製表人：梁明賀

會計主管：

~7~

董事長：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

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組織沿革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原財團法人埔里基督教醫院，以下簡稱本法人)於民國四十五年由非營利財團法人台灣省世界展望會及基督教挪威協力會捐助成立，於民國七十四年七月依法完成法人登記。民國九十九年四月二十九日經衛生署(現更名為衛生福利部)醫字第0990010239號函核准更名為埔基醫療財團法人，並依法人捐助章程設立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埔里基督教醫院、埔基醫療財團法人附設埔基護理之家、埔基醫療財團法人附設埔基居家護理所、埔基醫療財團法人附設愛蘭護理之家及埔基醫療財團法人附設南投縣私立常樂社區式長期照顧服務機構。另，南投縣公設民營懷恩養護復健中心於民國九十四年七月起委託本法人經營管理。

本法人之設立係以從事醫療事業辦理醫療機構及宏揚基督耶穌救人之愛心為目的。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四年四月二十七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 遵循聲明

本財務報告係依醫療法、醫療法施行細則、醫療法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公開之各號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以下簡稱「企業會計準則公報」)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本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法人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財務報告係以本法人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三) 外幣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餘絀，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差額比照相關之利益或損失而認列為其他綜合餘絀或餘絀。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報告附註(續)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1. 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報導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1. 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 本法人不得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六)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係於本法人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1.金融資產(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含)以後適用)

本法人之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報告附註(續)

(2)金融資產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個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金融資產減損之客觀證據包括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及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等。由管理階層參酌現時經濟及中央健保署之醫療政策作必要之調整，加以綜合評估。

針對某些種類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評估減損。應收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資產之帳面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減，減損損失金額係認列為損益。

若後續期間備抵之減損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連結至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投資於減損迴轉日之帳面金額不大於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3)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法人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若一項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之對價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非醫務活動收益及費損。

2.金融資產(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以前適用)

本法人之金融資產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

(1)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資產，包括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及存出保證金。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利息收入係列報於非營業活動收益及費損。

(2)金融資產減損

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個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報告附註(續)

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金融資產減損之客觀證據包括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及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等，由管理階層參酌現時經濟及中央健保署之醫療政策作必要之調整，加以綜合評估。

針對某些種類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評估減損。應收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法人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所有金融資產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該金融資產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當金融資產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時，若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連結至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

(3)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法人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若一項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之對價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非醫務活動收益及費損。

3.金融負債

(1)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長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存入保證金)，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資本化為資產成本之利息費用列報於非醫務活動收益及費損。

(2)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法人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非醫務活動收益及費損。

(3)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法人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報告附註(續)

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七)備抵呆帳、備抵支付點值調整及備抵健保核減

備抵呆帳之提列係依各應收款項之可收現估列。備抵健保核減按過去實際核減經驗估列之；備抵支付點值調整則參考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總額控管機制最近期估計之點值保守估列之。

(八)存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到目前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九)基金

指為特定用途所提撥之資產或受贈資產因捐贈人限制之銀行存款，如設立基金、建院(醫療發展)基金、山地醫療與部落重建基金、傳道基金、社會服務基金及長期照護基金等。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依成本（包括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

受贈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則依其公平價值列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並相對增加暫時受限淨值本期結餘，暨同時認列為暫時受限淨值限制解除轉出，並轉入未受限淨值。他人捐贈指定用於購買或擴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依其捐贈金額列為暫時受限淨值項下之建院(醫療發展)基金本期結餘，按指定用途使用後，則轉列至未受限淨值。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得依法令規定辦理資產重估價時，其未實現重估增值係認列於其他淨值之資產重估增值。其他淨值中之資產重估增值於資產處分時，轉列為當期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法人時始予以資本化。

3.折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於損益。

土地不予提列折舊。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報告附註(續)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 (1)房屋及建築：3~55年
- (2)醫療設備：5~10年
- (3)運輸設備：4~5年
- (4)一般設備：4~15年
- (5)租賃改良物：3~10年

(十一)租 賃

1.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收益。因協商與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加計至租賃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相關費用。

2.承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金給付(不包括保險及維護等服務成本)係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十二)無形資產

1.認列及衡量

本法人取得其他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包括電腦軟體成本，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2.攤 銷

攤銷係以資產成本減除估計殘值計算，並自無形資產達可供使用狀態起，電腦軟體依估計耐用年限一至三年採直線法攤銷，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十三)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法人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存貨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外)之帳面金額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係以稅前折現率折算至現值，該折現率係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

減損損失立即認列於損益，且係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

非金融資產僅在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之範圍內迴轉。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報告附註(續)

(十四)淨值分類

本法人之淨值餘額及收支交易係以下列三大類別記錄並表達：

- 1.永久受限淨值：指醫療財團法人因下列因素所形成之淨值：
 - (1)接受捐贈及其他資產流入，因法令規定或捐贈人所設約定之限制，該限制不能因時間之經過或醫療財團法人依循該約定之行動而解除者，如設立基金。
 - (2)前目資產之增值或減損。
 - (3)因捐贈人所約定之結果，由其他類別淨值間之重分類而來。
- 2.暫時受限淨值：指醫療財團法人因下列因素所形成之淨值：
 - (1)接受捐贈及其他資產流入，因法令規定或捐贈人所約定之限制，該限制可因時間之經過或本法人依循該約定之行動而解除者。
 - (2)前目資產之增值或減損。
 - (3)捐贈人所設之約定，因時間之經過或因本法人依循該約定之限制行動而解除，因而產生與其他類別淨值間之重分類。
- 3.未受限淨值：指醫療財團法人之淨值未受法令或捐贈人約定之限制，包括指定用途基金淨值、累積餘絀及本期餘絀等：
 - (1)指定用途基金淨值，指自未受限淨值中未指定用途部分，經董事會同意提撥為指定特定用途，如指定為資產之改良、擴充用途之擴建基金及支付醫療糾紛賠償之醫療賠償基金等。指定用途基金淨值，應俟董事會決議後，始可列帳。
 - (2)累積餘絀，指未受限淨值截至本期止未經指定用途之盈餘或未經彌補之虧損等。
 - (3)本期餘絀，指計算當期營運之結果。

收受捐贈人限定用途之現款捐贈於受贈時認列為暫時受限淨值之本期餘絀，按捐贈人限定用途支出時，則依支用性質認列各項損費，並減少暫時受限淨值。

(十五)醫療服務收入

醫療服務收入係因提供醫療服務而獲得之收入，於勞務提供完成時認列。

(十六)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本法人原訂有員工離退辦法，凡本法人員工符合條件申請離退時，按年資及退休時薪資水準依離退辦法一次給付離職或退休金。民國八十八年八月以前本法人每月固定提列若干員工離職退休金準備，此項退職金準備係假定所有符合規定之員工均於年終離職時之應付負債。自民國八十八年九月起，本法人開始適用勞動基準法而修訂離退辦法(以下簡稱「舊制」)，並停止提列離職退休金準備。員工離退職金之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及退休時平均薪資計算，凡員工於民國八十七年七月一日以前之服務年資按原離退辦法計算給付基數，於民國八十七年七月一日以後之服務年資則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計算給付基數。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報告附註(續)

針對確定福利計畫，係依勞動基準法規定之退休準備專戶最低資金提撥要求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十七)教育研究發展、人才培訓暨醫療救濟、社區醫療服務費

本法人依醫療法第四十六條規定，每年提撥年度醫療收入結餘之百分之十以上辦理有關研究發展、人才培訓及健康教育；百分之十以上辦理有關醫療救濟、社區醫療服務及其他社會服務事項。

(十八)捐贈費用

捐贈費用係捐贈與創設目的有關之社會公益福利團體之支出，以權責發生時作為入帳基礎。

(十九)所得稅

依「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免納所得稅適用標準」規定，本法人提供醫療勞務之所得，應繳納所得稅。惟依「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免納所得稅適用標準」，本法人銷售貨物或勞務之所得尚得扣除若干與創設目的活動有關淨支出。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

遞延所得稅資產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新評估，若未來課稅所得使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回收變成很有可能，則於回收之範圍內認列先前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本法人僅於有法定執行權利將所認列之金額互抵，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與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或將遞延所得稅資產與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二十)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影響

企業會計準則第十五號「金融工具」第二次修訂條文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規定，該準則主要將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三類，第二次修訂條文下之金融資產之分類係以持有該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及其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為基礎，並刪除原條文下持有至到期日、放款及應收款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分類。依第二次修訂條文，混合合約包含之主契約若屬該準則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則不拆分嵌入之衍生工具，而係評估整體混合金融工具之分類。本法人適用第二次修訂條文依過渡處理規定無須重編比較期財務報表。另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適用修訂條文前與適用後之衡量種類、帳面金額及如何適用修訂條文之說明如下：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報告附註(續)

	適用修訂條文前		適用第二次修訂條文後	
	衡量種類	帳面金額	衡量種類	帳面金額
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投資	放款及應收款 (無活絡市場之 債務工具投資)	140,420	攤銷後成本	140,420 註1

註1：本法人依修正前條文將該等債務工具投資分類為持有至到期日及放款及應收款（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本法人適用第二次修訂條文，評估將持有該等資產至到期日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且其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故於首次適用時重分類至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四、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編製本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假設及估計，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五、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3.12.31	112.12.31
庫存現金	\$ 823	1,227
支票存款	26,201	11,754
活期存款	207,464	273,557
定期存款	1,200	1,200
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u>\$ 235,688</u>	<u>287,738</u>

(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3.12.31
定期存款	<u>\$ 140,420</u>

本法人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三)無活絡市場債務工具投資

	112.12.31
定期存款	<u>\$ 120,420</u>

本法人之無活絡市場債務工具投資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報告附註(續)

(四)應收票據、帳款及支付點值調整

	113.12.31	112.12.31
應收票據	\$ <u>97</u>	<u>1,337</u>
應收帳款	\$ 241,158	247,071
減：備抵呆帳	(1,860)	(1,860)
備抵健保核減	(6,231)	(6,447)
備抵支付點值調整	<u>(32,018)</u>	<u>(32,786)</u>
	<u>\$ 201,049</u>	<u>205,978</u>

本法人應收票據及帳款均未貼現或提供作為擔保品。

到期期間短之流動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並未貼現，其帳面金額假設為公允價值之近似值。

本法人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之備抵呆帳、備抵健保點值調整及核減之變動情形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備抵健保點值 調整與核減	備抵呆帳	備抵健保點值 調整與核減	備抵呆帳
期初餘額	\$ 39,233	1,860	44,011	1,860
加：本年度提列	89,650	0	95,923	0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90,634)	0	(100,701)	0
期末餘額	<u>\$ 38,249</u>	<u>1,860</u>	<u>39,233</u>	<u>1,860</u>

本法人申領健保給付時，係依以往經驗及健保署相關資訊，估列健保點值調整及核減金額，健保署審查後通知點值調整及核減時，則沖減備抵健保點值調整及核減。

又本法人每月申領健保給付後，健保署將於次月暫付部分申請金額，貸記應收帳款項目，俟後倘健保署核定後通知之點值調整及核減金額超過尚未給付金額部分，將自未來申領金額扣抵之。

(五)存貨

	113.12.31	112.12.31
庫存藥品	\$ 13,277	14,813
庫存衛材	2,405	3,855
庫存血液	<u>152</u>	<u>222</u>
	<u>\$ 15,834</u>	<u>18,890</u>

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醫療成本分別為367,178千元及362,277千元。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報告附註(續)

截至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均未提列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上列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人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重估增值及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及 建築設備	醫療 儀器設備	運輸設備	一般設備	租賃 改良物	未完工程	總 計
原始成本及重估增值：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241,145	1,464,672	209,803	38,234	128,702	4,398	650	2,087,604
增添	47,687	7,658	38,827	10,852	5,253	250	3,021	113,548
重分類	0	0	5,880	0	0	0	0	5,880
處分	0	(446)	(7,670)	0	(13,137)	(2,345)	0	(23,598)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 <u>288,832</u>	<u>1,471,884</u>	<u>246,840</u>	<u>49,086</u>	<u>120,818</u>	<u>2,303</u>	<u>3,671</u>	<u>2,183,434</u>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241,145	1,460,878	201,479	36,567	131,006	3,618	0	2,074,693
增添	0	8,211	16,575	9,021	12,676	1,200	650	48,333
處分	0	(4,417)	(8,251)	(7,354)	(14,980)	(420)	0	(35,422)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 <u>241,145</u>	<u>1,464,672</u>	<u>209,803</u>	<u>38,234</u>	<u>128,702</u>	<u>4,398</u>	<u>650</u>	<u>2,087,604</u>
折舊：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0	442,926	88,276	14,272	62,310	2,445	0	610,229
本年度折舊	0	29,931	29,389	7,346	18,004	606	0	85,276
處分	0	(446)	(7,670)	0	(13,137)	(2,345)	0	(23,598)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 <u>0</u>	<u>472,411</u>	<u>109,995</u>	<u>21,618</u>	<u>67,177</u>	<u>706</u>	<u>0</u>	<u>671,907</u>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0	417,577	70,757	15,338	57,950	2,135	0	563,757
本年度折舊	0	29,766	25,770	6,288	19,340	730	0	81,894
處分	0	(4,417)	(8,251)	(7,354)	(14,980)	(420)	0	(35,422)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 <u>0</u>	<u>442,926</u>	<u>88,276</u>	<u>14,272</u>	<u>62,310</u>	<u>2,445</u>	<u>0</u>	<u>610,229</u>
帳面金額：								
民國113年12月31日	\$ <u>288,832</u>	<u>999,473</u>	<u>136,845</u>	<u>27,468</u>	<u>53,641</u>	<u>1,597</u>	<u>3,671</u>	<u>1,511,527</u>
民國112年1月1日	\$ <u>241,145</u>	<u>1,043,301</u>	<u>130,722</u>	<u>21,229</u>	<u>73,056</u>	<u>1,483</u>	<u>0</u>	<u>1,510,936</u>
民國112年12月31日	\$ <u>241,145</u>	<u>1,021,746</u>	<u>121,527</u>	<u>23,962</u>	<u>66,392</u>	<u>1,953</u>	<u>650</u>	<u>1,477,375</u>

本法人於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三十一日將帳列土地辦理重估，其重估增值金額為72,180千元。

本法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報告附註(續)

(七)無形資產

本法人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無形資產之成本及攤銷明細如下：

	電腦軟體
原始成本：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28,878
本期取得	<u>6,855</u>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35,733</u>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26,230
本期取得	<u>2,648</u>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28,878</u>
累計攤銷：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26,874
本期攤銷	<u>4,435</u>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31,309</u>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24,580
本期攤銷	<u>2,294</u>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26,874</u>
帳面金額：	
民國113年12月31日	<u>\$ 4,424</u>
民國112年1月1日	<u>\$ 1,650</u>
民國112年12月31日	<u>\$ 2,004</u>

本法人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認列電腦軟體攤銷費用分別為4,435千元及2,294千元，列於醫務成本之其他醫務費用、營運費用之其他營運費用項下。

(八)應付款項

	113.12.31	112.12.31
應付票據	\$ 357	540
應付帳款	94,147	93,590
其他應付款	<u>204,688</u>	<u>203,613</u>
	<u>\$ 299,192</u>	<u>297,743</u>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報告附註(續)

(九)長期借款

本法人長期借款之明細條件與條款如下：

113.12.31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 額
擔保銀行借款	2.02%	121~130年	\$ 196,562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20,750)
			<u>\$ 175,812</u>
尚未使用額度			<u>\$ 303,438</u>

112.12.31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 額
擔保銀行借款	1.91%	121~130年	\$ 216,00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19,438)
			<u>\$ 196,562</u>
尚未使用額度			<u>\$ 284,000</u>

本法人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營業租賃

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營業租賃列報於餘絀之費用分別為9,335千元及8,899千元。

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13.12.31	112.12.31
一年內	\$ 3,480	4,705
一年至五年	3,983	4,187
	<u>\$ 7,463</u>	<u>8,892</u>

本法人以營業租賃承租數個醫療院所。租賃期間通常為三至九年，並附有於租期屆滿之續租權。租金給付每五年調增以反映市場租金，部分租賃依當地物價指數變動支付額外租金。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報告附註(續)

(十一)基金及淨值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設立基金餘額皆為10,916千元，係法人登記證書所列之財產總額。暫時受限基金及暫時受限淨值係捐贈人捐贈所設約定之限制，該限制因時間之經過或本法人依循該約定之行動而解除。暫時受限淨值之種類及明細如下：

	113.12.31	112.12.31
建院基金	\$ 16,584	24,822
山地醫療與部落重建基金	2,286	2,061
社會服務基金	6,311	7,063
長期照護基金	5,758	2,067
	<u>\$ 30,939</u>	<u>36,013</u>

暫時受限淨值本期稅後結餘明細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捐贈收入	\$ 88,991	68,653
指定用途支出	(94,065)	(63,740)
	<u>\$ (5,074)</u>	<u>4,913</u>

暫時受限淨值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動支明細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建院(醫療發展)基金淨值	\$ 78,318	36,137
山地醫療與部落重建基金淨值	3,193	7,336
社會服務基金淨值	8,027	7,326
傳道基金淨值	749	572
長期照護基金淨值	3,778	12,369
	<u>\$ 94,065</u>	<u>63,740</u>

暫時受限淨值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動支項目明細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醫療優待	\$ 11,213	10,981
購置設備	77,252	48,790
其他(含遞延費用)	5,600	3,969
	<u>\$ 94,065</u>	<u>63,740</u>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未受限淨值包括未受限之累積餘絀及本期餘絀。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其他淨值調整為資產重估增值，係本法人於民國八十四年度將帳列土地依照平均地權條例予以重估，並於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三十一日土地稅法修訂調降土地增值稅率，依新修訂之土地增值稅率重新計算調整。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重估增值金額均為下表：

	金額
土地重估增值	\$ 72,180
土地增值稅	(3,710)
資產重估增值淨額	<u>\$ 68,470</u>

(十二)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本法人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之應付退休金費用變動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期初餘額	\$ 68	72
本期提撥金額	11,323	12,858
本期支付退休金	(11,321)	(12,862)
期末餘額	<u>\$ 70</u>	<u>68</u>

本法人之確定福利計畫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4.89%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每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提撥其差額。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截至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分別為100,080千元及82,060千元。

本法人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0,351千元及12,825千元。

2.確定提撥計畫

本法人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員工每月薪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法人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法人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25,217千元及24,089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十三)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

本法人提供醫療服務及其他相關業務之所得其適用之所得稅稅率為20%，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並無所得稅費用。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報告附註(續)

本法人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所得稅費用與稅前餘絀之關係調節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稅前餘絀	\$ 408	71,288
依本法人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82	14,258
免稅所得	(18,609)	(16,511)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當期課稅損失	18,451	2,216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76	37
估計所得稅費用	\$ 0	0

2.遞延所得稅資產

本法人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113.12.31	112.12.31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1,566	1,490
課稅損失	136,973	132,740
	\$ 138,539	134,230

由於本法人預期未來銷售貨或勞務以外所得可符合前述「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免納所得稅適用標準」之免稅規定，且預期未來銷售貨物或勞務所得將不會產生所得稅費用，故本法人未認列有關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之所得稅影響數。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法人經稅捐稽徵機關申報核定之虧損得自以後十年度之課稅所得額扣除。截至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扣除之虧損及扣除期限明細列示如下：

發生年度	尚未扣除之虧損	得扣除之最後年度	備 註
104	(54,821)	114	核定數
105	(58,082)	115	核定數
106	(67,021)	116	核定數
107	(80,187)	117	核定數
108	(89,435)	118	核定數
109	(27,504)	119	核定數
110	(42,841)	120	核定數
111	(147,036)	121	核定數
112	(25,681)	122	申報數
113	(92,256)	123	預估申報數
	\$ (684,864)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報告附註(續)

3.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法人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所得稅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一一年度。

(十四)教育研究發展及醫療社會服務費用

民國一一三年度

項 目	研究發展、 人才培訓及 健康教育費用	醫療救助、社區 醫療服務及 其他社會服務費用
期初提撥餘額(113.1.1)	\$ 0	0
當期實際支用金額		
當期支用上期提撥數	0	0
當期支用金額	49,004	67,907
當期提撥金額	0	0
期末提撥餘額(113.12.31)	0	0
提撥已逾二年未支用金額	0	0

民國一一二年度

項 目	研究發展、 人才培訓及 健康教育費用	醫療救助、社區 醫療服務及 其他社會服務費用
期初提撥餘額(112.1.31)	\$ 0	0
當期實際支用金額		
當期支用上期提撥數	0	0
當期支用金額	48,789	68,169
當期提撥金額	0	0
期末提撥餘額(112.12.31)	0	0
提撥已逾二年未支用金額	0	0

(十五)收入

本法人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之收入明細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門急診收入	\$ 779,496	780,556
住院收入	631,465	656,268
其他醫療服務收入	196,329	169,029
	<u>\$ 1,607,290</u>	<u>1,605,853</u>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報告附註(續)

(十六)藥品進貨交易前十大對象資訊表

民國一一三年度：

編號	交易人名稱	金 額	應付票據、 帳款餘額	佔該項 支出之比率
1	裕利股份有限公司	\$ 84,113	19,260	46.42%
2	台灣大昌華嘉股份有限公司	18,471	3,929	10.19%
3	久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5,226	3,304	8.40%
4	佳醫健康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12,714	968	7.02%
5	生達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8,293	1,872	4.58%
6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5,832	793	3.22%
7	健喬信元醫藥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5,786	1,341	3.19%
8	華安藥品股份有限公司	4,775	1,036	2.64%
9	慕康生技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3,723	412	2.05%
10	大沁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3,277	173	1.81%

民國一一二年度：

編號	交易人名稱	金 額	應付票據、 帳款餘額	佔該項 支出之比率
1	裕利股份有限公司	\$ 86,358	20,234	47.21%
2	台灣大昌華嘉股份有限公司	17,663	3,957	9.66%
3	久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5,838	3,762	8.66%
4	佳醫健康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13,660	2,229	7.47%
5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8,486	2,395	4.64%
6	慕康生技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7,995	1,530	4.37%
7	生達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7,857	1,871	4.30%
8	健喬信元醫藥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6,111	1,355	3.34%
9	華安藥品股份有限公司	6,047	1,513	3.31%
10	永信藥品股份有限公司	3,915	717	2.14%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報告附註(續)

(十七)醫材交易前十大對象資訊表

民國一一三年度：

編號	交易人名稱	金 額	應付票據、 帳款餘額	佔該項 支出之比率
1	保吉生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 31,487	4,312	16.93%
2	仁晟有限公司	14,177	996	7.62%
3	德康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13,695	3,657	7.36%
4	甘德股份有限公司	11,974	560	6.44%
5	莘瑞股份有限公司	8,296	2,691	4.46%
6	長承生技有限公司	7,274	1,637	3.91%
7	醫療財團法人台灣血液基金會 台中捐血中心	6,621	519	3.56%
8	裕利股份有限公司	6,127	1,706	3.29%
9	大沁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5,713	436	3.07%
10	向生醫療器材有限公司	4,156	594	2.23%

民國一一二年度：

編號	交易人名稱	金 額	應付票據、 帳款餘額	佔該項 支出之比率
1	保吉生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 36,326	3,996	20.25%
2	甘德股份有限公司	17,947	3,713	10.01%
3	仁晟有限公司	15,506	2,041	8.65%
4	德康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11,349	2,662	6.33%
5	莘瑞股份有限公司	9,012	1,633	5.02%
6	醫療財團法人台灣血液基金會 台中捐血中心	8,480	1,212	4.73%
7	裕利股份有限公司	6,748	1,551	3.76%
8	長承生技有限公司	6,603	2,035	3.68%
9	大沁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6,301	912	3.51%
10	向生醫療器材有限公司	4,476	808	2.50%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報告附註(續)

(十八)非健保收入前十大服務項目資訊表

民國一一三年度：

編號	服務項目	金 額
1	護理之家費	\$ 93,875
2	材料費	67,764
3	病房費	45,903
4	藥費	36,232
5	掛號費	29,658
6	膳食費	16,855
7	治療費	14,800
8	診察費	12,786
9	手術費	4,411
10	檢查費	3,837

民國一一二年度：

編號	服務項目	金 額
1	護理之家費	\$ 85,248
2	材料費	64,506
3	病房費	42,776
4	藥費	38,863
5	掛號費	31,701
6	膳食費	16,135
7	治療費	14,200
8	診察費	13,734
9	檢查費	11,308
10	照護費	5,614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報告附註(續)

(十九)其他支出前十大對象資訊表

民國一一三年度：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性質	金 額
1	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電費	\$ 27,979
2	群益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醫療設備	25,789
3	中山醫學大學附設醫院	支援薪資	25,661
4	威合股份有限公司	環保費	17,546
5	仁晟有限公司	委外司機	10,316
6	彰化基督教醫療財團法人彰化基督教醫院	支援薪資	10,181
7	盛融有限公司	修護費、租金	9,672
8	美德耐股份有限公司	洗滌費	7,926
9	英之磊股份有限公司	勞務費	7,238
10	承啟醫系股份有限公司	醫療設備	7,150

民國一一二年度：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性質	金 額
1	中山醫學大學附設醫院	支援薪資	\$ 43,193
2	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電費	25,517
3	威合股份有限公司	環保費	18,407
4	彰化基督教醫療財團法人彰化基督教醫院	支援薪資	10,330
5	仁晟有限公司	委外司機	10,108
6	美德耐股份有限公司	洗滌費	9,796
7	盛融有限公司	修護費	9,021
8	承啟醫系股份有限公司	醫療設備	7,700
9	群益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醫療設備	6,814
10	英之磊股份有限公司	勞務費	6,616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報告附註(續)

(二十)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1.金融資產

	<u>113.12.31</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35,68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40,420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206,279
設立基金	10,916
建院基金	16,584
山地醫療與部落重建基金	2,286
社會服務基金	6,311
長期照護基金	5,758
存出保證金	<u>1,281</u>
合 計	<u><u>\$ 625,523</u></u>

2.金融負債

	<u>113.12.31</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 299,192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196,562
存入保證金	<u>20,803</u>
合 計	<u><u>\$ 516,557</u></u>

(二十一)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1.金融資產

	<u>112.12.31</u>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87,738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120,420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214,372
設立基金	10,916
建院基金	24,822
山地醫療與部落重建基金	2,061
社會服務基金	7,063
長期照護基金	2,067
存出保證金	<u>1,350</u>
	<u><u>\$ 670,809</u></u>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報告附註(續)

2.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	\$	297,743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216,000
存入保證金		20,745
	\$	<u>534,488</u>

112.12.31

六、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院之關係
財團法人埔里鎮基督教德芬堂(德芬堂)	本法人之董事長為該法人之董事長
財團法人愚人之友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愚人之友)	本法人之院長為該法人之董事長

(二)與關係人之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民國一一三年度

進、銷貨 及業務項目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 金額	授信 期間	應收(付)款		備註
					餘額	占總應收(付) 款之比率	
租金費用	德芬堂	詳附註六(一)	\$ 2,262	月結	\$ 0	0 %	
其他醫療服務收入(註1)	愚人之友	詳附註六(一)	1,055	依合約規定	111	0.06 %	
其他非醫務收益(註2)	愚人之友	詳附註六(一)	2,503	依合約規定	0	0 %	
事務費用(註3)	愚人之友	詳附註六(一)	508	依合約規定	0	0 %	

民國一一二年度

進、銷貨 及業務項目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 金額	授信 期間	應收(付)款		備註
					餘額	占總應收(付) 款之比率	
租金費用	德芬堂	詳附註六(一)	\$ 2,230	月結	\$ 0	0 %	
其他醫療服務收入(註1)	愚人之友	詳附註六(一)	1,807	依合約規定	325	0.16 %	
其他非醫務收益(註2)	愚人之友	詳附註六(一)	2,542	依合約規定	0	0 %	
事務費用(註3)	愚人之友	詳附註六(一)	549	依合約規定	0	0 %	

註1：其他醫療服務收入係專業人員管理服務收入及資訊系統導入維護收入。

註2：其他非醫務收益係租金收入及場地清潔收入。

註3：事務費用係愚人之友分攤本法人之電費、清潔費及電梯保養費，帳列事務費用減項。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報告附註(續)

七、剩餘財產歸屬

依本法人捐助章程規定，本法人因故解散時，應依法清算，清算後剩餘財產歸屬於法人所在地之地方自治團體或經中央主管相關指定之機關團體所有，不得以任何方式歸屬於自然人或以營利為目的之團體。

八、質押之資產

抵質押資產	地號、建號或受限原因	擔保標的	113.12.31	112.12.31
土地	埔里大瑪璘段地號 595、658~660、669、 671~678(註)	銀行借款	\$ 69,746	69,746
房屋及建築 物設備	埔里大瑪璘段建號 432~434、591、599(註)	銀行借款	513,351	529,613
			<u>\$ 583,097</u>	<u>599,359</u>

註：土地、房屋及建築設備係本法人因銀行借款而擔保設質，業經衛部醫字第1100029279號核准。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無。

十、重大期後事項：無。

十一、其 他

用人費用、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13年度				112年度			
	屬於醫務 成本者	屬於營運 費用者	屬於非醫 務活動 費損者	合 計	屬於醫務 成本者	屬於營運 費用者	屬於非醫 務活動 費損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689,014	110,484	2,830	802,328	653,848	103,301	2,768	759,917
勞健保費用	56,159	8,158	304	64,621	52,789	9,578	298	62,665
退休金費用	31,367	4,037	164	35,568	32,142	4,611	161	36,914
其他用人費用	37,007	4,462	192	41,661	29,301	4,440	156	33,897
折舊費用	82,389	2,875	12	85,276	79,079	2,795	20	81,894
攤銷費用	2,744	1,691	0	4,435	645	1,649	0	2,294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法人員工人數分別為938人及933人。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

表15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現金-台幣	\$ 785	無
現金-外幣	38	EUR 190；匯率34.14 JPY 152,000；匯率0.210
支票存款	26,201	無
定期存款	1,200	無
活期存款-台幣	204,474	無
活期存款-外幣	2,990	USD 86,774.31；匯率32.785 JPY 332,201；匯率0.210 RMB 689.72；匯率4.478 EUR 0.43；匯率34.14 AUD 3,032.57；匯率20.39 GBP 249.01；匯率41.19
合計	\$ <u>235,688</u>	

註：外幣存款之原幣數及匯率係採元表達。

表1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名 稱	利率	金 額	備 註
三個月以上一年內到期之台幣定存	1.29%~1.72%	\$ <u>140,420</u>	無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

表20 應收票據明細表

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客戶名稱	金 額	備 註
路加診所	\$ 34	
聖本篤診所	25	
翠安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8	
其他	30	補助收入其他等
合計	<u>\$ 97</u>	

表21 應收帳款明細表

客戶名稱	金 額	備 註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中區業務組	\$ 163,129	無
其他(註)	78,029	無
減：備抵呆帳	(1,860)	無
備抵健保核減	(6,231)	無
備抵支付點值調整	(32,018)	無
合計	<u>\$ 201,049</u>	

註：金額未超過本項目餘額百分之五以上者，不予單獨列示。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

表22 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民國一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應收利息	\$ 367	無
應收租金	1,785	無
其他(註)	2,981	無
合計	<u>\$ 5,133</u>	

註：金額未超過本項目餘額百分之五以上者，不予單獨列示。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

表24 存貨明細表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成 本	淨變現價值	
庫存藥品	\$ 13,277	17,094	無
庫存衛材	2,405	1,968	無
庫存血液	152	152	無
合計	<u>\$ 15,834</u>	<u>19,214</u>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

表25 預付款項明細表

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預付所得稅	\$ 211	無
其他(註)	1,101	無
合計	<u>\$ 1,312</u>	

註：金額未超過本項目餘額百分之五以上者，不予單獨列示。

表27 其他流動資產明細表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用品盤存	<u>\$ 499</u>	無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

表28 基金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期末餘額	備註
			本期動用 期初餘額	本期動用 本期增加數		
設立基金	\$ 10,916	0	0	0	10,916	無
建院(醫療發展)基金	24,822	70,080	24,822	53,496	16,584	無
社會服務基金	7,063	7,275	7,063	964	6,311	無
傳道基金	0	749	0	749	0	無
山地醫療與部落重建基金	2,061	3,418	2,061	1,132	2,286	無
長期照護基金	2,067	7,469	2,067	1,711	5,758	無
合計	\$ 46,929	88,991	36,013	58,052	41,855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

表3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 期 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本 期 重分類	期末餘額	提供擔保 或質押情形	已報衛生福利 部核准文號	備註
土地	\$ 241,145	47,687	0	0	288,832	其中帳面價值 69,746千元已 提供抵押	衛部醫字第 1100029279號	無
房屋及建築設 備	1,464,672	7,658	(446)	0	1,471,884	其中淨額 513,351千元 已提供抵押	衛部醫字第 1100029279號	無
醫療儀器設備	209,803	38,827	(7,670)	5,880	246,840			
運輸設備	38,234	10,852	0	0	49,086			
一般設備	128,702	5,253	(13,137)	0	120,818			
租賃改良物	4,398	250	(2,345)	0	2,303			
未完工程	650	3,021	0	0	3,671			
合計	<u>\$ 2,087,604</u>	<u>113,548</u>	<u>(23,598)</u>	<u>5,880</u>	<u>2,183,434</u>			

說明：本期減少額係已達耐用年限而轉列列管資產。

表3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期末餘額	備 註
房屋及建築設備	\$ 442,926	29,931	(446)	472,411	無
醫療儀器設備	88,276	29,389	(7,670)	109,995	無
運輸設備	14,272	7,346	0	21,618	無
一般設備	62,310	18,004	(13,137)	67,177	無
租賃改良物	2,445	606	(2,345)	706	無
合計	<u>\$ 610,229</u>	<u>85,276</u>	<u>(23,598)</u>	<u>671,907</u>	

說明：本期減少額係已達耐用年限而轉列列管資產。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

表41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攤提	期末餘額	備 註
電腦軟體	\$ 2,004	6,855	4,435	4,424	採直線法攤銷

表43 其他非流動資產明細表

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預付設備款	\$ 1,490	無
房屋租賃保證金	571	無
德芬堂土地保證金	300	無
其他(註)	410	無
合計	\$ 2,771	

說明：金額未超過本項目餘額百分之五以上者，不予單獨列示。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

表47 應付票據明細表

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交易對象	金 額	備 註
非關係人		
耀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u>357</u>	無

表48 應付帳款明細表

交易對象	金 額	備 註
非關係人		
裕利股份有限公司	\$ 20,918	無
其他(註)	<u>73,229</u>	無
合計	\$ <u>94,147</u>	

註：金額未超過本項目餘額百分之五以上者，不予單獨列示。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

表49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應付薪資	\$ 62,780	無
應付獎金	50,402	無
應付設備及工程款	23,754	無
其他(註)	67,752	無
合計	<u>\$ 204,688</u>	

註：金額未超過本項目餘額百分之五以上者，不予單獨列示。

表51 預收款項明細表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預收醫療費用	<u>\$ 10,767</u>	無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

表56 其他流動負債明細表

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代收款項	\$ 8,903	無
暫收款項	3,094	無
合計	<u>\$ 11,997</u>	

表58 長期借款明細表

債權人名稱	借款金額	契約期限	利率	質押或擔保情形	已報衛生福利 部核准文號	備註
玉山商業銀行	\$ 85,000	110.12.29~ 130.12.29	2.02%	土地、房屋及 建築設備	衛部醫字第 1100029279號	無
玉山商業銀行	111,562	111.1.28~ 121.1.28	2.02%	土地、房屋及 建築設備	衛署醫字第 1100029279號	無
	196,562					
減：一年內到 期部分	(20,750)					
合計	<u>\$ 175,812</u>					

表61 其他非流動負債明細表

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醫療設備保證金	\$ 9,000	無
安養照護保證金	10,891	無
其他(註)	912	無
合計	<u>\$ 20,803</u>	

註：金額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以上者，不予單獨列示。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
表62 醫務收入明細表(一)
民國一一三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小 計	合 計
門診收入-健保	藥費	\$ 141,355	
	透析費	118,366	
	診察費	100,437	
	檢查費	78,678	
	放射費	38,844	
	治療費	37,981	
	復健費	30,817	
	手術費	15,668	
	藥服費	14,982	
	材料費	10,429	
	其他(註)	6,345	593,902
門診收入-非健保	掛號費	23,046	
	藥費	15,606	
	診察費	11,409	
	治療費	10,478	
	材料費	8,076	
	檢查費	2,179	
	其他(註)	8,481	79,275
急診收入-健保	診察費	28,695	
	放射費	22,043	
	放射費	21,838	
	治療費	8,142	
	藥費	4,743	
	材料費	2,632	
	藥服費	1,507	
	手術費	1,319	
	其他(註)	2,599	93,518
急診收入-非健保	掛號費	6,611	
	材料費	1,060	
	診察費	1,034	
	藥費	1,024	
	放射費	984	
	檢查費	555	
	治療費	428	
	其他(註)	1,105	12,801
住院收入-健保	照護費	61,739	
	材料費	49,237	
	診察費	42,629	
	手術費	39,475	
	治療費	33,662	
	病房費	32,355	
	檢查費	30,847	
	藥費	28,177	
	放射費	22,434	
	麻醉費	9,506	
	復健費	8,748	
	透析費	6,404	
	藥服費	6,249	
	其他(註)	11,891	383,353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

表62 醫務收入明細表(二)

民國一一三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小 計	合 計
住院收入-非健保	護理之家費	93,875	
	材料費	58,628	
	病房費	45,903	
	藥費	19,602	
	膳食費	16,855	
	治療費	3,894	
	照護費	3,175	
	檢查費	1,103	
	麻醉費	738	
	其他(註)	4,339	248,112
其他醫療服務收入	專案補助	162,951	
	代檢收入	3,368	
	支援收入	12,633	
	餐廳收入	12,882	
	長照收入	4,495	196,329
			1,607,290
減：醫療優待			23,096
支付點值調整			50,643
健保核減			3,271
合計			\$ 1,530,280

註：個別金額未超過本項目餘額百分之三以上者，不予單獨列示。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
表63 醫務成本明細表
民國一一三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小 計	合 計	備 註
人事費用		\$ 813,547	無
藥品費用		181,200	無
醫材費用		185,978	無
折舊費用		82,389	無
租金費用		8,781	無
事務費用			
維護費	\$ 30,374		無
水電費	29,583		無
勞務費	21,510		無
環保費	25,806		無
洗滌費	10,046		無
其他(註)	35,960	153,279	無
其他醫務費用			
雜費	23,587		無
攤銷費用	2,744	26,331	無
合計		\$ <u>1,451,505</u>	

註：各項金額皆未超過該項目百分之五。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

表63-1 醫務成本-租金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一三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租金費用	\$ 8,781	無

表63-2 醫務成本-事務費用明細表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維護費	\$ 30,375	無
水電費	29,583	無
勞務費	21,510	無
環保費	25,806	無
其他	46,005	無
合計	\$ 153,279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
表64 營運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一三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u>項 目</u>	<u>金 額</u>	<u>備 註</u>
教育研究發展費用	\$ 49,004	明細詳後頁P50
醫療社會服務費用	67,907	明細詳後頁P50
人事費用	49,645	無
折舊費用	2,875	無
事務費用	3,552	無
其他醫務費用	2,702	無
合計	<u>\$ 175,685</u>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

表65 非醫務活動收益及費損明細表

民國一一三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利息收入	\$ 3,955	無
租金收入	11,259	係出租房屋及建築設備、醫療設備及一般設備(明細如下)
捐贈收入-未受限	98	無
捐贈收入-暫時受限	88,991	無
其他非醫務收益	6,194	無
董事會費用	(1,455)	明細詳後頁P49
利息費用	(4,095)	無
募款活動費用	(5,213)	明細詳後頁P52
專案研究費用(註)	(2,189)	明細詳後頁P52
其他非醫務費損	(227)	無
合計	\$ 97,318	

(註)專案研究費用係與國立暨南國際大學產學研究及臺北護理康健大學產學研究相關支出。

租金收入明細表

承 租 人	金 額
財團法人愚人之友社會福利慈善業基金會	\$ 2,503
全家便利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1,752
水里社區基督聯合診所	1,486
美德耐股份有限公司	1,371
錫安診所	1,211
竑穗興業有限公司埔基營運處	1,202
美門口物理治療所	800
其他(註)	934
合計	\$ 11,259

註：金額未超過本項目餘額百分之五以上者，不予單獨列示。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
表65-1 董事會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一三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人事費用	\$ 632	行政人員之人事費用
事務費用	556	交通費(含董監之車馬費)及行政業務費之事務性費
其他(註)	267	與董事會有關，不屬上述項目之雜項費用
合計	<u>\$ 1,455</u>	

註：金額未超過本項目餘額百分之五以上者，不予單獨列示。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

表66 教育研究發展及醫療社會服務
當期實際支用總金額明細表

民國一一三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教學費用	\$ 36,179	教育研究訓練人員之人事費及指導費
醫療臨床研究費	10,800	申請醫療臨床研究計畫之費用
圖書費	1,004	教育研究相關之書籍費
其他(註1)	1,021	與教育研究訓練有關，但不屬上述項目之費用
貧困家庭、弱勢家庭、無依或路倒病人 所需醫療費用，及其因病情所需之交通、 輔具、照護、康復、喪葬或其他 特殊需要之相關費用	9,578	1.貧困、弱勢、無依路倒病人醫療費用、 看護費補助等。 2.貧困、弱勢、無依路倒病人轉診救護 車及志工專業教育訓練。 3.發展遲緩兒童的鑑定、評估及追蹤工 作，並發給發展遲緩證明及綜合報告 書。
輔導病人或家屬團體之相關費用	8,083	1.設置轉診對病人及家屬關懷輔導。 2.辦理糖尿病病友團體及癌症病友團體 等活動。
辦理社區醫療保健、健康促進及社區回 饋等醫療服務之相關費用	26,368	1.健康促進推升等活動。 2.設置長照據點推動長期照護。 3.提升兒科急診醫療照護。 4.山地偏鄉地區巡迴醫療服務與健康促 進活動。 5.建構延緩失能之長者友善照護模式。
便民社會服務之相關費用	23,878	1.山地偏鄉地區設置假日緊急醫療站及 專科巡迴醫療。 2.偏遠地區交通車接送服務。 3.建置長照2.0ABC垂直整合服務，提升 大埔里地區服務覆蓋率。 4.展開社區居家送餐服務。
合計	\$ <u>116,911</u>	

註1：含埔基護理之家2,788千元及南投縣公設民營懷恩養護復健中心1,634千元。

註2：金額未超過本項目餘額百分之五以上者，不予單獨列示。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

表67 董事、監察人酬勞明細表

民國一一三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出席費及車馬費	其他酬勞	說明
董事長	趙文崇	\$ 114	0	第13.14屆
董事	賴炯彰	21	0	第13.14屆
董事	陳藍夫	27	0	第13.14屆
董事	周賢彰	27	0	第13.14屆
董事	許信義	18	0	第13.14屆
董事	林介山	9	0	第13屆
監察人	林介山	9	0	第14屆
監察人	吳子卿	9	0	第13屆
董事	吳子卿	6	0	第14屆
董事	劉尊榮	12	0	第13.14屆
董事	林國川	6	0	第13屆
董事	許文憲	7	0	第13屆
監察人	黃敏生	30	0	第13.14屆
監察人	陳盛煊	4	0	第13屆
董事	張肇松	4	0	第14屆
董事	陳建良	6	0	第14屆
監察人	董倫賢	8	0	第14屆
合計		\$ 317	0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
募款活動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一三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人事費用	\$ 2,291
廣告費	1,856
其他(註)	1,066
合計	\$ <u>5,213</u>

註：金額未超過本項目餘額百分之五以上者，不予單獨列示。

專案研究費用明細表

項 目	金 額
人事費用	\$ 1,828
出差旅費	240
其他(註)	121
合計	\$ <u>2,189</u>

註：金額未超過本項目餘額百分之五以上者，不予單獨列示。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
財務報告其他揭露事項
民國一一三年度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
財務報告其他揭露事項
民國一一三年度

壹、業務狀況

一、重大業務事項

- (一)購併或合併其他醫療法人：無。
(二)最近五年度轉投資資訊：無。
(三)最近五年度購置或處分重大資產：無。

二、最近兩年度董事、監察人酬勞資訊

民國一一三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 稱	姓 名	出席費及車馬費	其他酬勞	說 明
董事長	趙文崇	\$ 114	0	第13.14屆
董事	賴炯彰	21	0	第13.14屆
董事	陳藍夫	27	0	第13.14屆
董事	周賢彰	27	0	第13.14屆
董事	許信義	18	0	第13.14屆
董事	林介山	9	0	第13屆
監察人	林介山	9	0	第14屆
監察人	吳子卿	9	0	第13屆
董事	吳子卿	6	0	第14屆
董事	劉尊榮	12	0	第13.14屆
董事	林國川	6	0	第13屆
董事	許文憲	7	0	第13屆
監察人	黃敏生	30	0	第13.14屆
監察人	陳盛煊	4	0	第13屆
董事	張肇松	4	0	第14屆
董事	陳建良	6	0	第14屆
監察人	董倫賢	8	0	第14屆
		<u>\$ 317</u>	<u>0</u>	

民國一一二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車馬費等酬勞	其他酬勞	說明
董事長	趙文崇	\$ 67	0	車馬費
董事	許信義	12	0	車馬費
董事	林國川	9	0	車馬費
董事	周賢彰	24	0	車馬費
董事	陳藍夫	27	0	車馬費
董事	賴炯彰	21	0	車馬費
董事	林介山	18	0	車馬費
董事	許文憲	11	0	車馬費
董事	劉尊榮	12	0	車馬費
監察人	黃敏生	48	0	車馬費
監察人	吳子卿	9	0	車馬費
監察人	陳盛煊	11	0	車馬費
		<u>\$ 269</u>	<u>0</u>	

貳、重要財務資訊之揭露

一、埔基醫療財團法人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收支餘絀表(全法人)

(一)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財務資料				
		113年度	112年度	111年度	110年度	109年度
流動資產		\$ 600,032	643,623	615,060	428,348	447,184
基金及投資		41,855	46,929	42,016	36,590	63,19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註1)		1,511,527	1,477,375	1,510,936	1,521,204	1,463,963
無形資產		4,424	2,004	1,650	2,169	2,957
其他資產		2,771	7,230	1,873	1,231	1,351
資產總額		\$ 2,160,609	2,177,161	2,171,535	1,989,542	1,978,646
流動負債		\$ 342,706	338,974	385,239	345,897	372,480
非流動負債		200,325	221,017	240,414	114,757	163,305
淨 值		1,617,578	1,617,170	1,545,882	1,528,888	1,442,861
負債及淨值總額		\$ 2,160,609	2,177,161	2,171,535	1,989,542	1,978,646

製表人：梁明賢

會計主管：

董事長：

註1：民國八十四年度曾辦理土地重估。

註2：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二)收支餘絀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財務資料				
		113年度	112年度	111年度	110年度	109年度
醫務收入	\$	1,530,280	1,537,864	1,508,427	1,486,537	1,346,896
醫務成本		1,451,505	1,375,376	1,391,194	1,311,073	1,195,628
醫務毛利		78,775	162,488	117,233	175,464	151,268
營運費用		175,685	169,071	174,806	174,895	176,119
醫務(損失)利益		(96,910)	(6,583)	(57,573)	569	(24,851)
非醫務活動收益		110,497	89,905	85,892	95,676	86,301
非醫務活動費損		13,179	12,034	11,325	10,218	11,812
本期稅前餘絀		408	71,288	16,994	86,027	49,638
所得稅費用		0	0	0	0	0
本期稅後餘絀—暫時受限		(5,074)	4,913	5,426	(26,601)	(24,870)
本期稅後餘絀—未受限		5,482	66,375	11,568	112,628	74,508
本期稅後餘絀合計	\$	<u>408</u>	<u>71,288</u>	<u>16,994</u>	<u>86,027</u>	<u>49,638</u>

製表人：梁明賢

會計主管：

董事長：

註：最近五年度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二、重要財務比率分析(全法人)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財務資料				
		113年度	112年度	111年度	110年度	109年度
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比率)(%)	25.13	25.72	28.81	23.15	27.08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120.27	123.02	116.85	106.67	108.48
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	175.09	189.87	159.66	123.84	120.06
	2.速動比率(%)	170.08	183.65	154.11	117.59	115.37
	3.利息保障倍數(倍)	1.10	19.03	7.16	46.57	20.78
經營表現	1.健保門急診收入占醫務收入比率(%)	41.91	41.26	39.98	40.17	43.95
	2.健保住院收入占醫務收入比率(%)	23.03	25.76	25.65	27.01	26.13
	3.健保其他醫務收入占醫務收入比率(%)	1.65	1.15	1.57	1.77	1.13
	4.非健保醫務收入占醫務收入比率(%)	33.36	31.36	32.73	31.17	28.76
	5.人事費用占醫務成本比率(%)	56.05	55.85	54.31	54.35	56.75
	6.藥品費用占醫務成本比率(%)	12.48	13.30	12.85	13.50	14.40
	7.折舊費用占醫務成本比率(%)	5.68	5.75	5.69	6.03	5.62
	8.研究發展、人才培訓及健康教育支出占醫療收入結餘比率(%)	245.00	44.20	70.73	38.07	47.30
	9.醫療救濟、社區醫療服務及其他社會服務支出占醫療收入結餘比率(%)	339.51	61.76	116.87	61.48	76.63
	10.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02	1.04	1.00	0.98	0.92
	11.總資產週轉率(%)	70.65	70.73	72.50	74.92	70.19
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	0.17	3.42	0.92	4.41	2.69
	2.醫務利益率(%)	(6.33)	(0.43)	(3.82)	0.04	(1.85)
	3.稅前純益率(%)	0.03	4.64	1.13	5.79	3.69
	4.稅後純益率(%)	0.03	4.64	1.13	5.79	3.69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33.31	34.74	47.15	25.98	42.15
槓桿度	財務槓桿度(%)	95.95	62.48	95.43	(43.14)	90.82

財務比率公式：

財務結構(%)

1.負債佔資產比率(負債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100%

2.長期資金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淨值+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100%

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款項)/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餘絀/本期利息費用

經營表現

1.健保門診收入佔醫務收入比率=健保門急診收入淨額/醫務收入淨額

2.健保住院收入佔醫療收入佔醫務收入比率=健保住院收入淨額/醫務收入淨額

3.健保其他醫務收入佔醫務收入比率=健保其他醫療收入淨額/醫務收入淨額

4.非健保醫務收入佔醫務收入比率=健保以外醫務收入淨額/醫務收入淨額

5.人事費用佔總醫務成本比率=人事費用/醫務成本

6.藥品費用佔醫務成本比率=全年藥品總費用/醫務成本

7.折舊費用佔醫務成本比率=全年折舊費用/醫務成本

8.研究發展、人才培訓及健康教育支出佔醫療收入結餘比率=

研究發展、人才培訓及健康教育支出

$$\frac{\text{醫務收入淨額} - [\text{醫務成本} + \text{營運費用(不包括教育研究發展費用與醫療社會服務費用)}]}{\text{醫務收入淨額}}$$

9.醫療救濟、社區醫療服務及其他社會服務支出佔醫療收入結餘比率=

醫療救濟、社區醫療服務及其他社會服務支出

$$\frac{\text{醫務收入淨額} - [\text{醫務成本} + \text{營運費用(不包括教育研究發展費用與醫療社會服務費用)}]}{\text{醫務收入淨額}}$$

10.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醫務收入淨額/[期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期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2]

11.總資產週轉率=醫療收入淨額/[(期初資產總額+期末資產總額)/2]

獲利比率(%)

1.資產報酬率=[稅後餘絀+利息費用(1-稅率)/[(期初資產總額+期末資產總額)/2]*100%

2.醫務利益=醫務利益/醫務收入淨額*100%

3.稅前純益=稅前餘絀/醫務收入淨額*100%

4.稅後純益=稅後餘絀/醫務收入淨額*100%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營運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槓桿度

財務槓桿度=醫務利益/(醫務利益-利息費用)

三、其他足以增進對財務狀況，營業結果及現金流量或其變動趨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如物價、匯率變動之影響)：無。

四、埔里基督教醫院個別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收支餘絀表

會計師係針對埔基醫療財團法人財務資料進行查核簽證，而埔里基督教醫院、附設埔基護理之家、埔基居家護理所、南投縣公設民營懷恩養護復健中心、附設南投縣私立常樂社區式長期照顧服務機構及附設愛蘭護理之家之帳務係包含於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帳務中，唯並未單獨針對埔里基督教醫院、附設埔基護理之家、埔基居家護理所、南投縣公設民營懷恩養護中心、附設南投縣私立常樂社區式長期照顧服務機構及附設愛蘭護理之家之財務資料進行查核簽證。

(一)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最近兩年財務資料	
		113.12.31	112.12.31
流動資產(註1及2)		\$ 641,339	695,676
基金及投資		41,855	46,92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500,245	1,469,404
無形資產		4,424	2,004
其他資產		2,771	7,230
資產總額		\$ 2,190,634	2,221,243
流動負債		\$ 338,750	335,808
非流動負債		189,964	219,143
淨 值		1,661,920	1,666,292
負債及淨值總額		\$ 2,190,634	2,221,243

會計主管：



負責人：



董事長：



註1：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動資產為641,339千元，其中對附設埔基護理所之家、埔基居家護理所、南投縣私立常樂社區式長期照顧服務機構及愛蘭護理之家之其他應收款分別為70,863千元、1,362千元、13,434千元及26,584千元，已於埔基醫療財團法人資產負債表中沖銷。

註2：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動資產為695,676千元，其中對附設埔基護理之家、埔基居家護理所、南投縣私立常樂社區式長期照顧服務機構及愛蘭護理之家之其他應收款分別為78,443千元、5,700千元、11,733千元及32,428千元，已於埔基醫療財團法人資產負債表中沖銷。

(二)收支餘絀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最近兩年財務資料	
		113年度	112年度
醫務收入		\$ 1,394,189	1,411,666
醫務成本		1,326,364	1,261,725
醫務(損)益		67,825	149,941
營運費用		162,343	155,810
醫務(損)益		(94,518)	(5,869)
非醫務活動收益		109,469	89,368
非醫務活動費損		13,179	12,028
本期稅前餘絀		1,772	71,471
所得稅費用		-	-
本期稅後餘絀-暫時受限		(5,386)	4,906
本期稅後餘絀-未受限		7,158	66,565
本期稅後餘絀合計		\$ 1,772	71,471

會計主管：



負責人：



董事長：



五、附設埔基護理之家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收支餘絀表

(一)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最近兩年財務資料	
		113.12.31	112.12.31
流動資產		\$ 12,442	14,295
基金及投資		0	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438	5,845
無形資產		0	0
其他資產		0	0
資產總額		\$ 17,880	20,140
流動負債		\$ 70,863	78,443
非流動負債		4,001	0
淨 值		(56,984)	(58,303)
負債及淨值總額		\$ 17,880	20,140

會計主管：



負責人：



董事長：



(二)收支餘絀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最近兩年財務資料	
		113年度	112年度
醫務收入	\$	49,172	46,566
醫務成本		42,340	38,723
醫務(損)益		6,832	7,843
營運費用		5,665	5,921
醫務(損)益		1,167	1,922
非醫務活動收益		153	137
非醫務活動費損		0	0
本期稅前餘絀		1,320	2,059
所得稅費用		0	0
本期稅後餘絀-暫時受限		0	0
本期稅後餘絀-未受限		1,320	2,059
本期稅後餘絀合計	\$	<u>1,320</u>	<u>2,059</u>

會計主管：



負責人：



董事長：



六、附設埔基居家護理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收支餘絀表

(一)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最近兩年財務資料	
		113.12.31	112.12.31
流動資產	\$	4,057	8,018
基金及投資		0	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0	0
無形資產		0	0
其他資產		0	0
資產總額	\$	<u>4,057</u>	<u>8,018</u>
流動負債	\$	1,362	5,700
非流動負債		0	0
淨 值		2,695	2,318
負債及淨值總額	\$	<u>4,057</u>	<u>8,018</u>

會計主管：



負責人：



董事長：



(二)收支餘絀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最近兩年財務資料	
		113年度	112年度
醫務收入	\$	3,053	3,565
醫務成本		2,337	2,770
醫務(損)益		716	795
營運費用		367	400
醫務(損)益		349	395
非醫務活動收益		28	47
非醫務活動費損		0	0
本期稅前餘絀		377	442
所得稅費用		0	0
本期稅後餘絀-暫時受限		0	0
本期稅後餘絀-未受限		377	442
本期稅後餘絀合計	\$	<u>377</u>	<u>442</u>

會計主管：



負責人：



董事長：



七、南投縣公設民營懷恩養護復健中心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收支餘絀表(委託埔基醫療財團法人經營)

(一)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最近兩年財務資料	
		113.12.31	112.12.31
流動資產	\$	32,973	28,212
基金及投資		0	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934	1,140
無形資產		0	0
其他資產		0	0
資產總額	\$	<u>34,907</u>	<u>29,352</u>
流動負債	\$	3,956	3,166
非流動負債		1,920	1,874
淨 值		29,031	24,312
負債及淨值總額	\$	<u>34,907</u>	<u>29,352</u>

會計主管：



負責人：



董事長：



(二)收支餘絀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最近兩年財務資料	
		113年度	112年度
醫務收入	\$	28,696	25,907
醫務成本		27,632	23,080
醫務(損)益		1,064	2,827
營運費用		3,208	3,232
醫務(損)益		(2,144)	(405)
非醫務活動收益		717	256
非醫務活動費損		0	0
本期稅前餘絀		(1,427)	(149)
所得稅費用		0	0
本期稅後餘絀-暫時受限		312	7
本期稅後餘絀-未受限		(1,739)	(156)
本期稅後餘絀合計	\$	(1,427)	(149)

會計主管：

負責人：

董事長：

八、附設南投縣私立常樂社區式長期照顧服務機構

(一)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最近兩年財務資料	
		113.12.31	112.12.31
流動資產	\$	9,348	9,493
基金及投資		0	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0	26
無形資產		0	0
其他資產		0	0
資產總額	\$	9,348	9,519
流動負債	\$	13,434	11,733
非流動負債		0	0
淨 值		(4,086)	(2,214)
負債及淨值總額	\$	9,348	9,519

會計主管：

負責人：

董事長：

(二)收支餘絀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最近兩年財務資料	
		113年度	112年度
醫務收入	\$	4,830	4,991
醫務成本		6,002	5,455
醫務(損)益		(1,172)	(464)
營運費用		760	713
醫務(損)益		(1,932)	(1,176)
非醫務活動收益		60	59
非醫務活動費損		0	6
本期稅前餘絀		(1,872)	(1,124)
所得稅費用		0	0
本期稅後餘絀-暫時受限		0	0
本期稅後餘絀-未受限		(1,872)	(1,124)
本期稅後餘絀合計	\$	<u>(1,872)</u>	<u>(1,124)</u>

會計主管：



負責人：



董事長：



九、附設愛蘭護理之家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收支餘絀表

(一)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最近兩年財務資料	
		113.12.31	112.12.31
流動資產	\$	12,116	16,233
基金及投資		0	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910	960
無形資產		0	0
其他資產		0	0
資產總額	\$	<u>16,026</u>	<u>17,193</u>
流動負債	\$	26,584	32,428
非流動負債		4,440	0
淨 值		(14,998)	(15,235)
負債及淨值總額	\$	<u>16,026</u>	<u>17,193</u>

會計主管：



負責人：



董事長：



(二)收支餘絀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最近兩年財務資料	
		113年度	112年度
醫務收入	\$	50,340	45,169
醫務成本		46,830	43,623
醫務(損)益		3,510	1,546
營運費用		3,342	2,995
醫務(損)益		168	(1,449)
非醫務活動收益		70	38
非醫務活動費損		0	0
本期稅前餘絀		238	(1,411)
所得稅費用		0	0
本期稅後餘絀-暫時受限		0	0
本期稅後餘絀-未受限		238	(1,411)
本期稅後餘絀合計	\$	<u>238</u>	<u>(1,411)</u>

會計主管：



負責人：



董事長：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



董事長：



會計主管：



製表人：



社團法人臺中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中市財證字第 11401783 號

會員姓名： 陳燕慧

事務所電話： (04)24159168

事務所名稱：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統一編號： 04016004

事務所地址： 臺中市西屯區文心路二段201號7樓

委託人統一編號： 62301126

會員書字號： 中市會證字第 1052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 辦理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

113 年度 (自民國 113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存會印鑑 (一)	
---------	---	----------	---

理事長：



核對人：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02 月 12 日